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187666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5) 年度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单位名称

监督站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 质量安全监督站	
	宗旨和 业务范围	受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履行政府对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的职责，依据国家和省有关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依法对区内报建受监工程质量、建筑企业施工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进行监督管理。	
	住 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生命科学产业园A14 栋	
	法定代表人	汤曙光	
	开办资金	5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	
	举办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住房和建设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26.437709	16.054366	
网上名称		从业人数	20

<p>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p>	<p>《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在 2025 年度无变更。</p>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一、监督检查总体情况</p> <p>坚决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的法律、法规、条例、技术规范和标准，依法对在新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得施工报建手续的建设工程进行监督管理。2025 年累计监督项目 279 个，其中续建工程 213 个，新增受理监督工程 66 个（含房建工程 36 个、市政工程 18 个、水务工程 12 个）。全年完成竣工验收工程 32 个。共出动检查人员 2641 人次，检查工地 1183 项次，签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1324 份、责令停工通知书 170 份，作出黄色警示 256 份、红色警示 2 份。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11 宗，罚款共计 28 万元。</p> <p>二、工程质量监管情况</p> <p>以 2025 年“质量月”活动和住宅工程质量易发问题大检查为契机，制定印发《大鹏新区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 2025 年“质量月”活动方案》，明确任务分工，积极组织项目参加观摩活动。组织 3 个处于装饰装修阶段的住宅工程开展自查自纠及主体结构专项检查，发现并督促整改各类质量缺陷 156 处。完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检工作指引》，进一步明确抽检范围、频次及处置标准。开展日常建筑材料监督抽检及主体结构质量检测，落实打击假冒伪劣工地建材专项行动，共抽检建筑原材料和结构实体等 563 批次，合格率 100%。每月对新区 3 家混凝土搅拌站原材料进行例行监督抽检，从源头保障混凝土质量。开展保障性住房项目专项排查整治，累计检查 112 项次，发现并整改隐患 484 项次，抽检材料 52 批次、进行实体检测 10 批次，结果均合格。每月落实重点工地挂牌督办制度，全年对 7 个施工质量隐患较多的工程进行约谈并挂牌督办。</p> <p>三、施工安全监管情况</p> <p>全年组织召开季度总结会或专项工作部署会 8 次，及时传达最新文件要求，</p>

通报监管情况及存在问题，部署后续工作重点，同时开展普法宣传和事故警示教育，提升新区建筑从业人员专业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每周更新工地监管台账、危大工程台账等，确保监管底数清、情况明。实行“标准化检查、菜单式执法”模式，全面检查项目组织架构、管理人员配备、关键岗位履职、施工方案编审、人员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特种作业持证上岗等情况，规范监督执法行为，压实主体责任。利用智能化、差异化监管等手段，紧盯重点项目、重要施工节点及危大施工，提升监督效能。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安全生产月”“隐患治理年”“消防安全月”等专项整治，完成1轮建筑起重机械设备检测和2轮深基坑、高边坡巡查，强化重大风险管控，严防高坠、消防、触电、物体打击、土方坍塌、有限空间、燃气等安全事故。督促项目落实汛前备汛，三防期间严格实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传达预警信息，督促项目根据预警等级落实停工、人员撤离等防汛措施，并做好后续复工复产和人员返岗安排，确保三防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配合做好“8·18”事故相关工作，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系统整治和复盘整改。结合香港大浦“11.27”火灾事故，开展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强化在建工程消防安全专项检查。督促项目开展产业工人培训，截至2025年底，新区监管项目产业工人培训完成率位列全市各区第三。

四、文明施工监管情况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聚焦工地污染突出短板，精准发力，重点攻坚，稳步推进绿色环保建筑工地建设。认真落实“十五运”城市面貌品质提升行动要求，牵头开展新区建设工地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围挡宣传画维护更新、扬尘噪声污染治理等工作，按分级分类原则持续督促项目自查自纠，并对问题点位加强督导。督促在建项目及时更新完善智能监管平台中的文明施工信息，确保在监项目基础数据录入率、TSP监测设备接入率、视频监控设备接入率达到要求。2025年累计更新改造工地围挡432处，实现围挡安全、整洁、美观一体化达标。新区扬尘污染防治问题工地率有8个月优于全市平均水平，其中5个月位居全市各区前三、4个月位居全市各区第一。

五、事故调查和投诉处理情况

承担新区监管范围内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统计上报工作，协助配合有关部门调查处理施工质量和安全事故。2025年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但一区管工地于8月18日发生一起造成3人死亡的较大安全生产事故，目前相关部门已完成事故调查处置。参与处理涉及监管工程的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投诉，通过信访、民意速办等渠道共处置相关投诉92起。

六、起重机械审批办理情况

	<p>依法依规办理新区监管工程起重机械安装告知、使用登记及拆卸告知审核审批手续，2025 年累计分别完成 36 宗、35 宗、51 宗。</p> <p>七、造价审核工作情况</p> <p>承担新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职责，对新区非财政性国有资金和集体资金投资项目的工程造价进行监管，抽查其工程变更情况，审核相关成果文件。2025 年共完成结算审核项目 6 个，累计送审金额 17758.22 万元，最终审核金额 17643.84 万元，累计核减金额 114.39 万元，核减率 0.64%。</p>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无</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一、绩效情况 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的单位/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住房和建设局；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结果/等级：B。</p> <p>二、受奖惩情况 无。</p> <p>三、诉讼投诉情况 无。</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无</p>

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	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	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并经保密审查，可以向社会公示。 公章： 年 月 日

填表人：李昌宇

联系电话：0755-28333549

报送日期：2026年2月9日